

甘肃电投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甘肃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关于续聘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继续托管控股股东持有的清洁能源发电业务股权的关联交易》等议案进行了事前审议，我们一致认为：

1、我们已仔细审阅了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的相关材料，充分了解了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详细情况，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我们已仔细审阅了《关于甘肃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及财务公司相关资料，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经核查了解大信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等文件、诚信情况及实际工作情况，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在为公司提供2021年度审计服务的过程中，按期完成了2021年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的各项工作，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大信会计师事务所诚信情况良好，具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资格，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及内控状况进行审计和保护投资者，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有利于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符合公司利益。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4、本次股权托管的关联交易是公司控股股东履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相关承诺，避免同业竞争的需要。股权托管费用按照托管股权及标的公司的实际情况

以及公司托管成本及合理的利润，经各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公平合理。符合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方文彬 王栋 曹斌

2022年3月18日